

司法考试必须掌握的刑法罪名(三)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0/2021\\_2022\\_\\_E5\\_8F\\_B8\\_E6\\_B3\\_95\\_E8\\_80\\_83\\_E8\\_c36\\_50536.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0/2021_2022__E5_8F_B8_E6_B3_95_E8_80_83_E8_c36_50536.htm) 第六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第一节 扰乱公共秩序罪第 2 7 7 条.....

.....妨害公务罪 故意 以暴力、威胁办法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 以暴力、威胁办法阻碍人大代表依法执行代表职务； 在自然灾害和突发性事件中，以暴力、威胁办法阻碍红十字会工作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 使用暴力、威胁以外的办法，阻碍国家安全机关、公安机关的人员依法执行国家安全任务，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如使用暴力、威胁则应是暴乱罪）如果造成重伤或者死亡的，应照处理牵连犯的原则从一重罪，按故意伤害罪或故意杀人罪定罪量刑。第 2 7 8 条.....煽动暴力抗拒法律实施罪 包括行政法规（300条）第 2 7 9 条.....

.....招摇撞骗罪限于以冒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方式骗取包括财产在内的各种利益，骗取的财物数额特别巨大的，属于刑法分则的法条竞合，应当以诈骗罪定罪处罚；冒充警察的从重处罚。第 2 8 0 条 第 1 款.....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包括海关签发的报关单、进口证明、外汇管理机关的核准件等凭证，林木采伐许可证、木材运输证件、森林、林木、林地权属证书、占用或者征用林地审核同意书、育林基金等缴费收据以及其他国家机关批准的林业证件，野生动物允许进出口证明书、特许猎捕证、狩猎证、驯养繁殖许可证等公文、证件。并用于诈骗、招摇撞骗等犯罪活动的，是牵连犯。买卖伪造、变造

公文、证件、印章的，本罪。买卖允许进出口证明书等经营许可证明，同时触犯第225条和本条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盗窃、抢夺、毁灭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第2款.....伪造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印章罪第3款.....伪造、变造居民身份证罪第281条.....非法生产、买卖警用装备罪情节严重；双罚制。第282条第1款.....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包括绝密、机密、秘密三级第2款.....非法持有国家绝密、机密文件、资料、物品罪拒不说明来源与用途；犯110、111以及前款罪又符合本款的，对本款行为不单独定罪。第283条.....非法生产、销售间谍专用器材罪第284条.....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严重后果窃取国家秘密、情报或商业秘密，构成其他犯罪的，不以本罪论处。第285条.....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罪故意侵入国家事务、国防建设、尖端科学技术领域的计算机信息系统。无意中进入经警告仍不退出的，本罪。侵入后窃取秘密或实施其他犯罪的，牵连犯，按其中重罪处罚。第286条.....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后果严重本罪的破坏手段是以技术操作方式实施的；因利用计算机犯罪又构成本罪的，按牵连犯处罚。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等破坏性程序，影响计算机系统正常运行，后果严重的，本罪。第288条.....扰乱无线电通讯管理秩序罪经责令停止使用后拒不停止使用，干扰无线电通讯正常运行，造成严重后果；双罚制。违反国家规定，擅自设置、使用无线电台（站），或者擅自占用频率，非法经

营国际电信业务或者涉港澳台电信业务进行营利活动，同时构成本罪和225条罪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第290条第1款.....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 首要分子（重罚）和积极参加者聚众扰乱企业、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的正常活动，情节严重，造成严重损失。对于聚众扰乱活动情节不够严重程度和一般参与者，不应当作为犯罪处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